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1 Holdings Limited

21 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21 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劉小梅女士（「劉女士」）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而趙璐女士（「趙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趙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謹此向劉女士任內對本公司付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21 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啟民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啟民先生（主席）、鄭毓和先生及夏其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志仁先生及呂兆泉先生。

* 僅供識別